

车价保密协议汇总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车价保密协议汇总篇一

- 1、涉及甲方的公司薪酬体系文件属于甲方公司的商业机密，乙方受聘于甲方公司任职服务期间工资实行保密制，甲乙双方应共同承担保密义务，负有保密责任。
- 2、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公司规定的任何成文或着不成文的保密文件、规章、制度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公司的任何机密泄露给公司以外的任何其他人。知悉公司机密泄露情况者，应及时向甲方人事部负责人报告，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
- 3、乙方不得在私人交往或通信中泄露公司机密，不得在公共场合谈论公司机密，不得通过其他方式向第三方传递公司机密信息。
- 4、乙方不得与公司人事部门以外的第三方讨论、传播、散布、比对薪资。
- 5、无论乙方以何种形式离职或被甲方辞退，双方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后，乙方仍然不得向其于甲方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甲方公司就职人员及其有关亲朋好友披露自己曾在公司就职的公司机密文件内容及工作待遇情况。
- 6、违约责任约定：

(1)、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所约定的保密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一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0元，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因追究该违约责任所产生的合理费用等。

(2)、在劳动合同期限内，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或有关法律规定，甲方按乙方自动离职处理，或者视情况给予降薪、降职甚至作出开除的处分决定。

7、争议解决办法：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纠纷，可以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本协议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10、本协议为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的附件，与《劳动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有效期限同甲、乙双方《劳动合同》一致。

车价保密协议汇总篇二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保密信息的定义、范围和载体

1、凡乙方在甲方就职期间所获得的____加工以及配料方法均属甲方的保密信息。

2、甲方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所有____加工配制技术;

(2)所有____资料;

(3)其它涉及本店____的内容及资料。

第二条 保密义务

(1)严格食材加工配制技术,防止泄露保密信息;

(2)不得以任何形式将保密信息泄露或披露给甲方以外的任何其他人;

(3)不得利用保密信息为自己或任何第三方牟利。

2、乙方离开甲方之后,乙方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将保密信息泄露或披露给甲方以外的任何其他人。

3、乙方离职后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为无限期保密。

第三条 泄密行为

1、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被视为故意泄露、披露甲方的保密信息:

(1)将保密信息泄露给甲方的竞争对手;

(2)向公共场合发布、提供保密信息;

(3) 利用保密信息为自己或者他人服务或牟利；

(4) 通过其他任何途径或形式泄露、披露保密信息。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乙方如违反本协议约定义务，应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1、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调查该项侵害其合法权益的行为所发生的合理费用。

2、乙方承担的前款违约责任不足以弥补其违约造成的实际损失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全部实际损失。违约的实际损失，包括由国家认可的资产评估机构评定的保密信息的价值及评估费用、调查费用等。

3、乙方依照本协议约定承担赔偿责任和其他民事责任后，甲方仍保留依法提请有关部门追究乙方刑事责任、行政责任的权利。

第五条 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应进行友好协商，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六条 其它

1、如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时，本协议亦应变更相关内容。

2、本协议被视为是甲方《劳动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劳动合同》具有同等的效力。本协议中如有任何与《劳动合同》相冲突的条款，以本协议为准。

3、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

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签字盖章):

___年___月___日

车价保密协议汇总篇三

第一章 总则

为了确保___年___月___日_____ (下称“主合同债务人”)与抵押权人签订的_____
的_____
号_____合同(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抵押人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_____
作为抵押物抵押给抵押权人,以担保债务人按时足额清偿其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

抵押权人经审查,同意接受抵押人的抵押担保。为明确抵押人与抵押权人双方的权利、义务,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特制订本合同。

第二章 被担保的主债权

第一条 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与主合同项下主债权种类相同,被担保的主债权币种和金额分别为:(金额采用大写方式)

第三章 抵押担保的范围

第二条 本合同项下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

2 抵押权人在本合同项下实现抵押权的费用以及抵押人在本合同项下应向抵押权人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

(以上各项合称为“被担保债务”)

第三条 抵押权人用于表明任何被担保债务或本合同项下任何应付款项的证明，除非有明显错误，应是双方债权债务关系的最终证据，对抵押人具有约束力。

第四章 抵押物

第四条 抵押人在此以抵押权人为第一受益人向抵押权人抵押抵押物，以及现在和将来产生于抵押物上的所有权利、利益和收益，包括但不限于：抵押人作为合同一方签署的与抵押物有关的任何出售或出租合同所产生的任何权利以及因抵押物被扣押或被征用而使抵押人可以得到的赔偿的权利。抵押物的数量、价值等详细情况由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清单载明(详见附件1)，该清单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条 抵押物经抵押人和抵押权人双方一致确认，(无法一致确认时，由抵押权人所认可的有关中介机构评估)，在本合同签字之日的价值为：(大

写)_____，币
种_____。本合同签署之日的抵押率为_____%。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本合同项下抵押率应保持在_____%以下，

若超过该约定抵押率时，抵押权人随时有权要求抵押人立即提供新的抵押物或抵押权人可接受的其他有效担保。

第六条 抵押物的、以及与抵押手续相关的所有有效证明和资料均由抵押人和抵押权人双方确认封存后，由抵押人交与抵押权人保管。

第五章 抵押人应提交的文件

- 1 经抵押人有效签署的本合同的正本；
- 2 抵押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 抵押物的权利证明文件；
- 4 证明抵押人资信情况的资产证明或其他资料；
- 7 抵押权人合理要求抵押人提供的其他文件。

第六章 抵押人的声明和保证

第八条 抵押人在此向抵押权人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

- 1 抵押人是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有完全的资格和权利签订和履行本合同，并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2 抵押人已仔细阅读并完全理解接受主合同和本合同的内容，抵押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是自愿的，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意思表示真实。
- 3 抵押人是抵押物的合法所有人或有权处分人，如抵押物属于依法须经有关方面批准或同意方可抵押的财产，抵押人保证其已取得合法有效的批准或同意。抵押物在所有权或处分权方面不存在任何争议，除本合同设定的抵押外，抵押物上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担保、租赁、托管、共有、其他任何争议、

瑕疵或任何限制，抵押物未被查封、扣押、监管或采取诉讼保全措施。

4 未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与其他人签订涉及抵押物转移占有的合同；如经抵押权人同意，则抵押人在与其他人签订的涉及抵押物(动产)转移占有的合同中要明确约定，抵押物不能留置。

5 抵押人已取得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政府部门的批准和第三方同意。本合同项下的抵押不会受到任何限制。

6 除本合同外，抵押人未曾订立任何其他协议以赠与、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全部或任何部分抵押物及其中的任何权利或利益，也没有在抵押物上设立或允许设立任何其他担保。

7 本合同附件1所列有关抵押物的情况是真实和准确无误的。

8 抵押人已按时支付所有与抵押物有关的应付费用及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各种税项)，并已完全遵守和履行所有与抵押物相关的其他契约及条件。

9 为确保本合同和抵押权的合法性、有效性、或可强制执行性，抵押人已完成或将完成所需的所有登记、备案或公证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将抵押物在登记部门进行的登记。

10 本合同是合法有效的，对抵押人构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义务。

11 抵押人向抵押权人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报表和凭证是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的，并且以复印件形式提供的文件均与原件相符。

12 目前并不存在任何涉及抵押人或抵押物的、并将会对抵押人的财务状况、抵押物的价值或抵押人根据本合同履行其义

务的能力构成严重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

13 未发生或存在任何违约事件。

第九条 抵押人的上述声明和保证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须始终保持正确无误，并且抵押人将随时按抵押权人的要求提供进一步的文件。

第七章 抵押物的占管

第十条 在抵押权人实现本合同项下设立的抵押权之前，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由抵押人占管。抵押人在占管期间应维护抵押物的完好，抵押权人有权检查抵押物的管理情况，并提出加强和改善经营管理的要求。因管理、维护抵押物所发生的费用由抵押人承担。

第十一条 未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对抵押物作出任何实质性的或任何结构上的改变。由于抵押人违反本条款而在抵押物上增添的不可分割的任何建筑、设施或固定装置将自动成为本合同项下抵押物的一部分。

第十二条 抵押物发生毁损、灭失的，抵押人应及时告知抵押权人，并立即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同时应及时向抵押权人提交有关主管机关出具的毁损、灭失的原因证明并及时向投保的保险公司办理理赔手续。

第十三条 抵押人应及时将有关抵押人的任何重大事项及可能影响抵押物或其价值的任何事件通知抵押权人。在抵押权人认为该等事件导致或可能导致抵押物价值减损时，经抵押权人要求，抵押人需提供进一步的、抵押权人认可的其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增加新的抵押物或提供其他种类的担保)。

第八章 抵押人的承诺

1 抵押人应遵守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法律和法规，严格履行和遵守本合同项下的责任和义务，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证抵押物的所有权/处分权始终合法有效。

2 抵押人应向抵押权人提供有关抵押物的所有有效资料。

3 未经抵押权人同意，不得对抵押物或其任何部分做出馈赠、转让、出售、出租或其他任何方式的处分；不得对抵押物(除本合同项下所设的抵押之外)再行设置或同意设置任何其它抵押或担保权益；不得对抵押物作出任何违反现行法律和法规的任何行为，或进行任何有可能影响或降低抵押权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抵押权益的任何行为。

4 应抵押权人的要求，抵押人应随时向抵押权人报送反映其资信情况的资产证明或其他资料。

5 抵押人在收到任何政府部门或行政管理部门发出的任何有关抵押物的通知或命令的五个抵押权人工作日之内，应将该通知或命令的内容告知抵押权人。

6 抵押人作为委托人的，应按照“谁委托、谁付费”的原则承担因签订、执行本合同所需的费用支出，包括公证、登记、保险等费用。

抵押权人为行使其在本合同项下权利所发生的费用(包括律师服务、鉴定、估价、登记、保管、诉讼的费用及其他所有实际开支)由抵押人承担。

7 抵押人应按期支付与抵押物有关的各种应付税项和费用。

8 抵押人应立即通知抵押权人以下任何事件：(1)任何违约事件的发生；(2)任何涉及抵押人或抵押物的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和(3)抵押人变更居住地址和通讯方式。

9 在抵押权受到或可能受到来自任何第三方侵害时，抵押人有义务及时通知抵押权人并采取措施使抵押权人免受侵害。

第九章 抵押物的转让和出租

第十五条 抵押人经抵押权人同意出租、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物所得的一切款项均应立即存入抵押权人指定的账户。未经抵押权人的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提取上述指定账户中的任何款项。抵押权人可以就上述款项优先受偿。

第十章 担保的性质和效力

第十六条 本合同项下的抵押是一项持续的担保并且具有完全的效力直至被担保债务得到全部清偿为止。

第十七条 本合同所设立的担保独立于抵押权人为被担保债务所取得的任何其他担保。抵押权人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前无需首先执行其持有的任何其他担保，也无需首先采取其他救济措施。

第十一章 违约事件

1 主合同债务人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被宣告解散、破产；

5 发生主合同项下规定的任何其他违约事件；

10 发生了针对抵押人或抵押物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

12 抵押人违反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或发生抵押权人认为将会严重不利地影响其在本合同项下权利的其他事件。

第十九条 上述违约事件发生后，抵押权人有权：

1 行使其在主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所享有的违约救济措施；

2 以其认为合适的方式依法实现本合同项下所设立的抵押权或处分抵押物，包括但不限于请求人民法院拍卖、变卖抵押物，或者与抵押人协议以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如果采取变卖或折价方法处分抵押物，变卖价格或折价金额由双方协商并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抵押权人与抵押人未就抵押权实现方式达成协议的，抵押权人仍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拍卖、变卖抵押财产。在抵押权人依本款的规定处分抵押物的过程中，抵押权人有权依法采取下列行动：(1)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有权以抵押权人认为合适的市场价格在适当的时间变卖抵押物，并对抵押人因此而遭受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2)要求抵押人偿付抵押权人为行使本合同或法律赋予其的任何权利而支出的必要费用。抵押权人有权选择行使全部或部分上述权利或暂缓行使任何权利，抵押人应提供必要的配合措施。

3 行使其就被担保债务可能享有的任何其他担保权益。

第二十条 一经抵押权人要求，抵押人须协助抵押权人取得与抵押权人实现其抵押权有关的一切必要的批准或同意，或协助抵押权人办理其他一切必要的手续。

2 用以支付抵押权人因处分抵押物而需缴纳的税款；

3 用以偿还被担保债务；

4 扣除上述款项后，如有余款，抵押权人应将余款交付抵押人。

如抵押权人处分抵押物所得的款项不足以清偿被担保债务，抵押权人仍有权依法继续进行追索。

第二十二条 抵押权人依法行使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时，除因其故意或重大过失外，无需对因行使其权利而给抵押人或抵押物带来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

第十二章 抵押登记

第二十三条 在本合同签订后十个抵押权人工作日内，由抵押人会同抵押权人到登记部门办理抵押登记手续。由登记部门出具的有关该项抵押登记的他项权利证书或其他抵押登记证明文件应交由抵押权人执管。

第十三章 其他

第二十四条 抵押人在本合同项下应付的所有款项应全额支付，不得作任何性质的冲抵、扣减或预提，亦不得附带任何条件。如果任何法律要求抵押人对其支付给抵押权人的任何款项进行扣减或预提，则抵押人应向抵押权人支付一笔另外的款项，以保证抵押权人收到的金额相等于在不作此类扣减或预提时所应收到的款项。如果抵押人是因税务上的原因而作出了上述扣减或预提，抵押人应将完税凭证的复印件递交给抵押权人。

第二十五条 未经抵押权人事先同意，抵押人不得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

第二十六条 无需事先征得抵押人的同意，抵押权人可将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转让予任何第三人，本合同项下的抵押权同时转让给第三人，抵押人继续为该债务提供担保，并为此完成相应的变更手续。

第二十七条 在抵押物灭失、毁损或者被征用的情况下，抵押权人可以就该抵押物的保险金、赔偿金或者补偿金优先受偿。抵押物灭失、毁损或者被征用的情况下，抵押所担保的债权未届清偿期的，抵押权人可以就该抵押物的保险金、赔偿金或者补偿金优先受偿或者对上述款项进行提存。抵押人拒绝偿还或提存的，抵押权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对保险金、赔偿金或补偿金等采取保全措施。

第二十八条 抵押权人给予抵押人任何宽限、优惠或延缓，均不影响、损坏或限制抵押权人依本合同和法律、法规而享有的一切权利；并不应被视为抵押权人对本合同项下权利和权益的放弃，也不影响抵押人在本合同项下承担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第二十九条 如果在任何时候，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方面是或变得不合法、无效或不可执行，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合法性、有效性或可执行性不受任何影响或减损。

第三十条 本合同双方互相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要求，应以书面方式作出，发送至本合同首页列出的有关方的地址或传真。任何一方如变更其地址或传真，需及时通知对方。

双方之间的文件往来，如以专人送递，在交付后即被视为送达；如以挂号信方式发送的，在挂号信寄出后三(3)天即被视为送达；如以传真发送，在发出时即被视为送达。但抵押人发给抵押权人的文件，则需在抵押权人实际收到后方可视为送达。

第十四章 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第三十一条 本合同及本合同所涉及的任何事项适用中国法律，并按照中国法律进行解释。

第三十二条 抵押人和抵押权人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首先由抵押人和抵押权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则在抵押权人所在地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五章 合同的生效、变更和解除

第三十三条 本合同经抵押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抵押权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法律要求登记的，抵押权自在登记部门办理登记

手续后设立。

第三十四条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提前解除本合同。如本合同需变更或解除时，应经抵押人和抵押权人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书面协议达成之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三十五条 在主合同债务人或抵押人向抵押权人偿还全部被担保债务并已全部履行其在本合同及其他有关的文件项下的责任和义务后的_____个抵押权人工作日之内、抵押权人应协助抵押人办理解除或注销抵押权的手续。因此而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应由主合同债务人或抵押人支付。

第十六章 附件

第三十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抵押人和抵押权人双方可另行达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之附件。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十七条 本合同的附件包括：

- 1 抵押物清单；
- 2 抵押人应提交的文件；
- 3 _____；
- 4 _____□

第十七章 附则

第三十八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抵押人持_____份，抵押权人持_____份，办理抵押登记的登记机构存留_____份，其法律效力相同。

第三十九条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抵押人和抵押权人于_____签订。

第十八章 保险

第四十条 在主合同债务人根据主合同首次使用抵押权人所提供的融资前，抵押人应自行承担费用到抵押权人认可的中国境内的保险公司按抵押权人要求的险种对抵押物进行投保，并使之保持完全有效。保险金额应不少于抵押物的价值。

第四十一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抵押权人应为该项保险的第一受益人，保险合同应经抵押权人认可，保险合同中不应有任何限制抵押权人权益的条款。

第四十二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所有的保险单、《保险合同》及其它有关单据或相应副本(视情况而定)应交由抵押权人执管。

第四十三条 如果抵押人延迟或未能办理上述投保，抵押权人有权(但无义务)依照上述方式或另行代为投保，抵押人须向抵押权人补偿抵押权人因进行该等投保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第四十四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抵押权人事先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变更或撤销保险。如保险中断、变更或撤销，抵押权人有权(但无义务)代为办理保险手续，一切费用由抵押人承担。

第四十五条 在被担保债务全部清偿之前，抵押人应当按时支付有关抵押物的所有保险费或其他费用，并在保险期满时，及时续展保险。抵押人应当按抵押权人的要求将其付清保险费的支付凭证复印件提供给抵押权人。抵押人不得以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损害抵押权人在保险项下的权益。如果抵押人违反本条之规定，抵押权人有权(但无义务)以其自身的名义或与抵押人联名或以抵押人的名义，采取其认为必要的措施，

维持该保险的更新和有效，并确认抵押权人在保险单项下的权益。由此发生的费用应由抵押人支付，并构成被担保债务的一部分。

第四十六条 如果发生了保险单中所列明的保险事故，抵押人应在保险单规定的时间内及时通知保险公司及抵押权人。因抵押人未及时通知保险公司而引起的全部损失应由抵押人承担。

第四十七条 保险期限不得短于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且必须长于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____。在本合同项下的抵押期限届满时，抵押人和抵押权人双方如就抵押期限的延长达成一致时，抵押人须依抵押权人要求对抵押物的保险期限做相应延长。

第十九章 强制执行

第四十八条 合同双方当事人同意对本合同进行公证，承诺赋予本合同强制执行效力。当主合同债务人、抵押人不履行、不完全履行债务或出现法律法规规定、本合同约定的抵押权人实现债权、抵押权的情形时，抵押权人有权向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直接申请强制执行。主合同债务人、抵押人对抵押权人根据本合同提出的强制执行申请没有任何异议。（本条为可选条款，双方当事人选择在本合同中【 】。1、适用；2、不适用。）

抵押人(签名)： 抵押权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附件1 抵押物清单

序号名称数量质量状况所在地权属证明名称、编号单价总价

确认送达地址承诺函

本人/本单位承诺一旦双方因本合同/本协议发生纠纷，同意选择以下第【 】种送达方式所列地址作为司法送达地址；如以下地址发生变更时，应书面通知银行方，未书面告知的，视为司法送达地址未作变更。

【2】 电子送达地址(可选择填写)：

承诺人：

时 间：

车价保密协议汇总篇四

乙方(承租方)：

甲、乙双方就租用甲方房屋一事：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将其归属所有权的 ， 面积 平方米 ， 租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的租期从 起至 日 止。为期 年。

三、租金 现金 支付，每月 租金，乙方一次性支付一年租金 元 。

四、甲方须向乙方出示房屋的正本房产证和有关证明。

五、乙方需承担租用期间住房的一切管理费用，其中包括小区管理费，电视收视费，水、电、煤气费和电话费等。

六、乙方在租房期间必须爱护好房屋设施，如有损坏，乙方

负责赔偿或修理完善，若乙方需装修或改变房屋结构，需经甲方同意。合约期满按米修去丢原则办理。

七、乙方在租房期内，不得将租房作违法经营场所。一经发现，除按法律制裁外，甲方有权收回房屋，所剩租金不退。

八、乙方在租房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房屋转租他人，如未经甲方同意转租，此协议无效，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九、如租期满，乙方需继续租用，须提前一个月与甲方交涉说明，并提前交清下年租金，如乙方不再续租交清租房期间的所有费用，退还甲方钥匙并结清相关手续给甲方或中介方；如不按此办理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和中介方有权在租房期满五天后打开房屋另行出租或使用。

本协议一式两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共同遵守。

车价保密协议汇总篇五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_____车的租赁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协议。

一、租赁数量：_____辆。

二、车辆相关资料：

三、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始，计划租赁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租赁期自车辆进入承租方指定的接收地点，经验收合格后交付承租方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验收地点及方法

1、交车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2、交车地点：_____

3、验收方法：有关部门检查相关手续(行车证、车辆购置附加费、车辆保险、车辆年审验证及随车工具等)以及车辆的实际状况，出租方必须保证所出租的车辆手续齐全、状况良好。

五、租赁费用及结算方式

1、租赁价格：每月租赁费用人民币_____元，大写叁仟元整(此费用包括司机费用)。

2、结算方式：承租方在出租方车辆交付使用一个月后，付给出租方上一个月的租赁费，以后每一个月结算并付款一次，结算时应出具租赁业正规发票。

3、结算时不足一个月的按天(日均租赁费=月租费/...天)计算。

六、进出场及费用

出租方负责车辆的正常年审费用、保险等国家规定的车辆本身必须具有的相关手续及行车证件，负责将车辆运送至承租方指定的接收地点，费用由出租方承担。租赁结束，由出租方负责将车辆开出现场。

七、燃料、动力及维修

车辆在承租方使用期间所用的燃料(汽油、柴油)由承租方负责供给。车辆的正常维护、保养、修理、违章和交通事故的处理，以及所发生的费用由出租方全部承担。

八、汽车保管

承租方对租赁车辆要妥善保管，如因承租方保管或驾驶不善造成车辆损坏及各种证件的丢失，由承租方按照保险公司的赔偿标准赔偿出租方。(此款项不包括自带、自驾车辆)

九、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或报请郑州仲裁机关仲裁。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正副本各二份，双方各持正二份，副本二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车价保密协议汇总篇六

出租方：_____ (以下简称合同甲方)

承租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二、该房屋租金经双方商定为每月_____元。该房屋总租金为_____元。

四、乙方同意预交_____元作为保证金，合同终止时，当作房租冲抵。

五、房屋租赁期为_____，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此期间，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须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并偿付对方总租金_____的违约金；如果合同甲方转让该房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六、因租用该房屋所发生的除土地费、大修费以外的其它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在承租期间，未经合同甲方同意，乙方无权转租或转借该房屋；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及其用途，由于乙方人为原因造

成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合同甲方保证该房屋无产权纠纷；乙方因经营需要，要求合同甲方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或其它有关证明材料的，合同甲方应予以协助。

九、就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天津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司法解决。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经公证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以双方共同认可并经公证后生效。

合同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代表人（签章）?代表人（签章）

签订时间：?签订时间：

车价保密协议汇总篇七

乙方(抵押人)： 身份证件号码：

第一条 乙方用作抵押借款给甲方的车辆为：

品牌型号： 车身颜色： 白色

发动机号：

车牌号码：

车辆识别代号：

第二条 乙方自愿将符合第一条条款的乙方合法拥有车辆以人

人民币(大写) 抵押给甲方。抵押期限从 年 月 日, 到 年 月 日。

第三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 甲方有权依法定方式处理抵押车辆:

1. 合同约定的还款期限已到, 借款人未依约偿还借款或所延期限已到仍不能偿还借款。

2. 借款人死亡而无继承人履行合同;

第四条 抵押车辆由乙方自行保管乙方应妥善保管抵押车辆, 在抵押期内负有维修、保养, 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 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

第五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乙方被宣布解散或破产, 抵押车辆不列入破产清算范围, 甲方有权提前处分其抵押车辆。

第六条 本合同生效后, 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 应经双方协商一致, 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 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七条 本合同以下条款全部履行方可生效

1. 甲、乙双方签字按手印

2.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车价保密协议汇总篇八

车辆抵押借款合同

甲方（抵押权人）：_____担保中心

乙方（抵押人）：_____

第一条 抵押物事项

乙方提供的抵押车辆的详细情况以其向甲方提供的抵押物清单为准。

第二条 抵押物的抵押价值

该抵押车辆账面价值为___元，评估值为___元，现甲、乙双方商定抵押车辆的抵押价值总额为___元。

第三条 抵押物的清点、登记

3.1本合同签署前，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核查抵押车辆。抵押期间，该抵押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正本、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正本、车辆购置税收据正本等交由甲方保管。

3.2本合同签订后三日内，乙方负责到有关车辆管理机关办理抵押车辆登记手续，甲方对此予以协助，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在办妥抵押登记手续之前，甲方有权拒绝为乙方提供担保手续。

第四条 抵押反担保的范围

4.1上述《保证担保借款合同》中约定的甲方履行保证义务代乙方偿还的全部款项和自付款之日起的利息以及其他因此支付的其他费用和损失等。

4.2 上述《保证担保借款合同》中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4.3 甲方为实现本合同项下的抵押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律师代理费、调查取证费等。

第五条 乙方的义务

5.1 乙方应将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向当地保险机构投以机动车辆保险，保险受益人为甲方。保险到期时间应在乙方反担保期限届满时间之后。借款展期的乙方应办理延长投保期的手续。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其保险到期的，乙方应在保险到期前十日内到当地保险机构续保，保险受益人为甲方。甲方有权主动代办保险，保险费由乙方承担。保险项目如下：1机动车辆损失险；2机动车辆强制险；3机动车辆座位险；4第三者责任险；5盗抢险；6自燃险。

5.2 在抵押期内抵押车辆发生保险事故，甲方有权将保险赔偿金提存。在借款到期后，如乙方不能按期偿还借款，致使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甲方有权用保险赔偿金清偿借款及甲方为实现债权支出的费用，不足清偿的，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追偿。

5.3 抵押车辆在签订本合同前已先行保险的，乙方应到保险机构办理保险受益人变更手续（变更为甲方）。保险金额小于抵押车辆评估价值的，应补足保险金额。

5.4 本合同项下抵押车辆的保险凭证均交甲方保管。

5.5 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出售、出租、赠与等方式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车辆，也不得对抵押车辆增、拆、改、修。否则，甲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5.6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可继续由乙方使用、保管，并负责保养和保修及年审，其一切费用开支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保证抵押物的安全、完整，要合理使用抵押物，以确保抵押车辆价值不致非正常减少，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5.7抵押车辆毁损的，乙方应在五日内将抵押车辆恢复原状，未能恢复原状的，乙方应提供经甲方认可的其他等价财产作为新的抵押物或提供其他担保。

5.8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赠与、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车辆，并不得实施降低抵押车辆价值的任何行为。

5.9抵押车辆价值减少时，乙方应在三十日内向甲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5.10乙方保证对抵押车辆享有所有权。

5.11抵押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转让抵押车辆所得的价款优先向甲方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5.12乙方不得隐瞒抵押车辆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被设定抵押的任何情况。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五款约定的，其行为无效，甲方可要求其按抵押车辆之抵押价值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

6.2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款约定的，因保管不善致使抵押车辆毁损的，甲方可要求其恢复原状或重新提供甲方认可的新的抵押物，并可要求其按抵押价值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

6.3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与责任的，其应按抵押价值总额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抵押权的实现

在甲方履行了代偿义务后的三天内未受乙方清偿的，甲方可依照法律规定的形式以抵押物折价或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抵押物折价或拍卖、变卖后所得的价款仍不足以清偿的，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向乙方继续追偿。

第八条 义务和责任的连续性

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有义务和责任不因其财力、地位等状况的改变，或与其他单位签订的任何协议、文件或合同而免除；也不因乙方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或变更法定代表人、承办人等情形而免除。若本合同项下各方当事人发生合并、分立、变更等情形的，由变更后的当事人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所列义务和责任。

第九条 通知

9.1甲方对乙方的任何通知只要按照下列乙方地址或传真发送，发送日即视为送达乙方日期。

9.2乙方上述地址或传真变更时，应于变更之日起次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9.3若乙方提供地址、传真不准确或其变更后未依约通知甲方，致使甲方无法发送传真或发送信件被退回的，则甲方发送通知之日仍视为送达乙方日期。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中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第十一条 其他

11.1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1.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11.3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4 不论主合同或甲方因主合同与他人（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签订的其他反担保协议有效与否，本合同仍然有效。

重要提示：甲方已提请乙方对本合同各项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甲方的要求作了相应的的条款说明，签约各方对本合同含义认识一致。

我的手机 /2/12 21:06:19

公司借个人款项合同

贷款人：（下简称乙方）_____

甲方是一家注册资本万元的有限责任公司，因生产经营项目的实施临时需要资金，乙方有闲置资金。为此，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充分协商一致签订本借款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执行。

一、借款金额：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二、借款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借款期限为年。借款到期后如双方无

异议，则本借款合同自动延期年。

三、借款利率及计收方法

1. 借款利息为年息，以甲方收到借款日计算利息。
2.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四、借款用途：本借款限于用于甲方生产经营项目，必须专款专用，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挪作他用。

五、借款偿还

1. 如甲方不能按期还款，最迟在借款到期前_____天应向乙方提出延期申请，届时乙方可在双方协商的基础上决定是否延期。
2. 如乙方临时需要收回借款，应提前_____天向甲方提出还款申请，借款利息按实际借款天数计算利息。

六、违约和违约处理

（一）下列情况均属甲方违约

1. 甲方未能按合同计划用款和还本付息。
2. 未经乙方同意改变借款用途或挪作他用。
3. 甲方违反本合同其他条款事项。

（二）根据违约情况，乙方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1. 对违约部分贷款加收最高不超过罚息。
2. 采取必要法律手段直至依法索偿应付未付借款本息及费用。

七、合同生效：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共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若有其他未及事宜，双方进一步商定补充条款。

转自法律家

车价保密协议汇总篇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交通部有关规章，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汽车租赁合同，设定下列条款，共同遵守。

1、乙方因需要向甲方承租车辆，租车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2、车辆信息：汽车名称及型号_____，
车牌号：_____颜色：_____。

3、租还车地点均
为_____。

4、甲方按每天____元，将车辆租给乙方使用。乙方现预付租金____元，押金____元，用车辆期满凭押金收据结算。

1、甲方为乙方提供证照齐全有效，技术状况良好的车辆。

2、甲方负责向保险公司对租赁车辆投保财产险和第三者责任险等费用。

3、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租赁车辆。

4、对因非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甲方不负连带责任。

5、协助乙方处理发生的交通事故和及时按规定办理索赔手续。

6、甲方有按时收取租金的权利、有权以乙方的押金和其它抵押物抵缴租金和车辆损坏缺件，保险理赔不足部分的赔偿，押金仍抵压不足的，有继续索赔的权利。

1、乙方提供给甲方的资料应保证真实有效（如身份证、户口簿、驾驶证、单位营业执照副本等）否则就此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2、乙方认真检查并掌握租赁车辆的各种性能和操作方法，点清车辆附件（详见附件），验收签字后驶离。凡因乙方操作不当，保管不善造成车辆遗失或造成附件损坏，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3、乙方租用的甲方车辆不能从事其它营业性客货运输、不能转租、转包、抵押、投资、赠与，不能赋予自己对车辆任何超出本合同规定的其它权利，不能私自拆装甲方的车体（件）。否则甲方有权收回车辆并要求乙方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4、乙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非法活动，转租所导致的后果，均由乙方负责，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5、乙方租用车辆除缴纳租金外，另须缴纳押金，乙方不可以将押金视作租金使用。

6、乙方要求延长汽车租赁合同，必须提前到本公司办理延期手续。还车时应保持车内外的清洁，否则将收取__元清理费。

7、乙方合同到期不按规定还车，又不办理延期手续，则视为本合同自动续延，租车以每天24小时为一租车日计算。

8、车辆发生事故，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及有关部门，车辆修

理由甲方安排修理地点，乙方不得擅自安排修理，一旦车辆损坏，禁止继续使用，乙方应全力配合交通管理部门处理好车辆事故，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时，将按照管理条例处理。

9、车辆发生事故，修理费由乙方预先支付，在停驶或修理期间的租费由乙方承担，若发现乙方发生事故不报告，擅自修理将按正规修理费的2倍承担违约金。

10、乙方在承租期间，若遗失牌照或有关证件，乙方应向有关部门申请补办，补办期间的车辆租赁费及补办手续费，由乙方承担，直至车辆能正常行驶时为止。

11、乙方在用车期满，应完好无缺损将车辆交给甲方。不得更换车辆零部件。

12、严禁酒后开车，严禁使用车辆进行违法活动、当教练车、参加竞赛及作测试使用，严禁装载易燃、易爆易腐蚀物品。

13、按照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条款规定，车辆发生意外时保险公司实行限额赔偿，乙方须承担保险限额以外的所有费用，甲方所投保的第三者责任险仅限于甲方允许的驾驶人员。

14、全车丢失后至保险公司赔偿前，该期间的租赁费由乙方承担。

15、赔偿时，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提交保险单，事故证明，事故调解结案书，损失清单和各种有费用的单据，如实填写机动车辆出险报告单。

16、乙方承担车辆租赁期内的油料费用及“三滤、离合器油、制动液、冷却液”等的每日检查责任，如遇到辆正常使用中出现故障或异常，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或将本车开至甲方指定维修处，乙方不得自行拆卸、更换原车设备及零件，非正

常使用造成的事故责任及损失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违反者不予返还押金。

17、乙方应在租用车辆达到保养标准时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应合理安排保养时间尽量保证乙方正常使用。如因车辆保养影响乙方使用甲方应提供其他替代交通工具或相应顺延租赁时间。如因乙方不及时通知甲方保养造成车辆损坏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如乙方通知后因甲方不及时保养造成车辆损坏的，损失由甲方自己承担。

租赁车辆已向保险公司投保交强险、第三者责任险、车损险、盗抢险、不计免赔险、划痕险，若乙方要求增保其他险种，甲方可代办手续，费用由乙方承担。

1、乙方在租赁合同期内，可使用 公里（平均____公里/日，超过每公里_____元），车辆初始里程数，以车辆交接单为准。

2、乙方还车后，甲方扣留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作为所租车辆违章查询押金，还车一个月后，经查询没有违章记录甲方将押金全部返还乙方（直接退于本人或汇入指定账户）。如果因为交警部门延误通知，甲方在接到通知后有权要求乙方对其在租车期间所造成的违章及时进行处理，如不处理甲方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甲方告知乙方租车期间违章信息后，乙方必须在十五天内自行处理完毕，以确保该租赁车辆无任何交通违章，否则甲方将视为乙方同意用其押金和驾驶证处理交通违章。

1、乙方提前退租要向甲方支付提前退租期（提前退租期=合同签约期-实际租赁期）违约金，违约金为租金总额的___%。

2、还租赁车辆，逾期交回车辆逾期期间的日租金按原租金

的_____%收取，逾期不足一天按一天计算。

3、乙方在租赁期间造成车辆受损，致使车辆贬值（保险公司定损_____元以上的或造成重要零部件损坏的视为造成车辆贬值），虽经修复但仍需向甲方支付保险公司定损总额的_____%赔偿金作为补偿甲方车辆折价的损失。

乙方承租甲方车辆应当交纳抵押现金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同时乙方提供身份证、户口簿、驾驶证、单位营业执照副本等复印件，作为本合同抵押担保。保证提供手续真实、合法、有效，如果乙方违约需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乙方所租车辆的《车辆交接单》须经双方确认，该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肆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发生的一切纠纷，双方友好协议，协商不成双方一致同意在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判解决。